

关于南岗区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南岗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上

南岗区人民政府

各位代表：

现将南岗区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全区上下在区委的坚强引领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全力抗击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努力克服财政减收增支的突出矛盾，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社会各项事业平稳运行，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1至11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截至11月末，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82,176万元，为预算的81.9%，同比下降10.1%。在全市四个主城区，总量排名第二，增幅排名第二。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67,396万元，为预算的81.1%，同比下降12.9%；非税收入完成14,780万元，为预算的92.4%，同比增长42%。

主要收入项目：增值税完成50,609万元，为预算的70.1%，同比下降24.5%；企业所得税完成14,475万元，为预算的50.6%，同比下降51.3%；个人所得税完成16,076万元，为预算的94.6%，同比下降1.4%；房产税完成14,479万元，为预算的89.4%，同比下降4.2%；印花税完成3,133万元，为预算的89.5%，同比增长1%；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6,642万元，为预算的174.8%，同比增长88.2%；土地增值税完成28,534万元，为预算的141.1%，同比增长21%；车船税完成10,831万元，为预算的54.1%，同比增长6.4%；契税完成21,634万元，为预算的86.5%，同比下降7%。

（二）1至11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截至11月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417,917万元，同比增长13.4%。

主要支出项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707万元，为调整预

算的 102%，同比下降 17.3%；国防支出 21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48.6%，同比下降 24.7%；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11,69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87.2%，同比下降 10.5%；教育支出完成 124,14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5%，同比下降 3.9%；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3,96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241.8%，同比增长 2,080.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3,82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39%，同比增长 13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75,2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32.4%，同比增长 4.9%；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9,17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04.9%，同比增长 10.7%；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3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75.7%；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63,46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21.0%，同比下降 15.1%；农林水支出完成 2,34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79.7%，同比下降 42.1%；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2,08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746.1%，同比增长 1,653.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9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14%；住房保障支出 65,00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8%，同比增长 935.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23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5.5%，同比下降 7.8%。

（三）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0 亿元，同比下降 8.4%；在预算执行中，因国家批准的政府债券增加，经区第十六届人大

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28 亿元调整为 28.075 亿元,同时考虑上级财政部门加大专项转移支付力度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4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4%,同比增长 4.7%。

二、2020 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认真落实区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为确保预算顺利执行,主要抓了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 快速反应统筹调度,提升防疫保障能力

保障资金充足。疫情发生伊始,区政府立即启动财政应急预案,第一时间拨付 905 万元区级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累计投入 16,000 万元,确保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充足,一线医护人员、社区工作者待遇和封闭卡口经费得到落实。**拨付资金及时。**为了保证疫情防控资金实时划拨、划转和支付,积极协调经办银行,为各部门开通网银功能,确保防疫资金快速到账,实现支付的即时性。**落实应急采购。**全面落实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相关规定,以满足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首要目标,建立采购“绿色通道”,防疫物资采购可不执行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方式和程序,采购进口物资无需审批,确保防疫物资采购的及时性。**助力复工复产。**落实兑现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扩大产能和转型生产设备购置补

助等资金 3,060 万元，落实政府房租租金减免、延长租期政策，减免出租房产租金 250.22 万元，帮助企业快速恢复生产经营。组织“政银企”三方精准对接活动，搭建“政银企”沟通对接的良好桥梁，帮助企业融资 0.78 亿元，为 115 户小微企业担保 2,050 万元 3 年免息贷款，及时偿还拖欠民营企业 8,060 万元，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二）规范财政财务管理，提高支持发展能力

全面落实惠企政策。培育涵养税源，南岗区财税部门全面落实 7 批 28 项税收减免优惠政策，全口径减免税费 188,368 万元，兑现防疫物资生产企业增值税和所得税补助 261 万元，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及时收回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使用的结转资金，常态清理预算单位实有账户中沉淀闲置资金。**规范财政库款管理。**全面清理财政往来借款，收回区城市更新局（原区棚改办）2019 年白家堡项目借款 5 亿元、原哈西办欠款环卫汽车队拆迁补偿款等 10,700 万元。**强化政府采购监督。**印发一系列规范采购行为的文件，进一步建立完善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机制，优化采购审批流程，提高采购资金使用效益和采购效率，对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和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进行处理，1-11 月政府采购项目金额 29,276 万元，节支率 2.3%。**跟踪项目评审。**对重、难点工程项目开展全过程跟踪评审工作，加

强对第三方造价公司的监督，规范预算、结算评审行为，评审工程项目 236 个，资金额度达 29 亿元，审减金额 2 亿余元，平均审减率 8.6%。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牢固树立并不断增强人大意识，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对预算执行、直达资金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全方位监督，积极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服务民生能力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 124,147 万元足额保障教育支出；投入 15,000 万元支持教育均衡发展；投入 1,300 万元建设师范附属小学白家堡校部；投入 1,200 万元配置 5 所新建学校设备，确保教育质量全面提升。**支持医疗保障升级。**投入 8,326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夯实社区卫生服务水平，提高疫情防控处置能力；投入 6,798 万元，支持南岗区人民医院迁建，不断提高公共医疗水平。**兜底基本民生保障。**投入 32,000 万元保障养老保险足额发放；投入 5,100 万元，保障军队移交政府人员安置；投入 4,107 万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支持农村农业建设。**投入 8,000 万元，实施红旗乡高标准农田等项目建设；投入 470 万元，保障耕地生产能力稳步提升；投入 427 万元，保障秸秆综合利用和农村“厕所革命”改造，农村面貌持续改善。**支持宜居城市建设。**投入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104,634 万元、淘汰燃煤锅炉补贴资金 19,318 万元、环卫作业资金 17,908 万元、清冰雪资金

14,868 万元、园林绿化资金 2,648 万元，群众居住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加强平安南岗建设。**全年投入资金 10,800 万元，全额保障公安办案经费、辅警人员经费、一线执勤人员津补贴、扫黑除恶和“天网工程”维护等项目经费，平安南岗的建设步伐不断加快。

（四）强化财政监督管控，增强风险防范能力

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按照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无预算安排不得支出，坚决落实省“8 项禁止类、12 项限制类、2 项调整类”财政支出预算管控清单，“三公经费”压减 40%以上，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以上，坚决禁止新建楼堂馆所、办公用房。**严防政府债务风险。**坚决杜绝政府隐性债务，严格按照程序举借新增 28,750 万元政府债券，落实偿债主体责任，积极筹措 8,600 万元资金偿还政府债券利息，科学管控债务风险。**严防金融风险。**对区域内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全面开展涉黑涉恶、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违法违规经营等方面风险排查，确保金融行业安全稳定。**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全区国有资产实现系统动态监管；经营性资产统一管理，实现公开挂牌竞价出租；全程跟踪国有企业改革进度，准确把握改革方向，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五）深化推进财政改革，激发工作创新能力

严格直达资金系统管理。建立健全直达资金项目台账，强化124,985万元直达资金的日常监控，实时监控资金分配下达，确保惠企利民补助补贴直达企业和个人。**创新开展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精简审批流程，减少移交环节，高效解决人事档案管理接收、社区管理服务、资产移交等工作，接收人员59,807人，档案58,194份，活动用房3,812 m²，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成效显著。**全力推动政府财报编制改革。**通过编制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全面、准确反映政府资产负债和成本费用等财务状况和运行情况，加快完善系统完备、法治健全、权责清晰、公平普惠、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现代财政制度。

各位代表，在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的同时，我们也充分认识到，财政预算执行仍面临着众多困难和挑战。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减税降费政策将影响区域税收增长；新冠疫情对经济的影响短时间内不能消除，税收增长乏力；上级事权持续下放，而财权短时间却不能跟上，导致区级财政支出逐年增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以上问题已引起我们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

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是“十四五”规划的起步之年、关键之年，做好财政预算工作对于顺利实现“十四五”目标任务至关重要。根据区委对全区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对经济形势的研判，确定2021年全区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全面打造“4个中心”发展定位，实施“1123”发展战略，强化预算约束，加强绩效监管，优化支出结构，防范系统风险，为实现“十四五”经济社会良好开局奠定坚实的财力支撑。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力争完成21.4亿元，同比增长7%以上；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32.4亿元，同比增长3.7%。

为此，我们将着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牢牢把握财源建设的主线，全力挖潜增收做强财源。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建立街乡税收增长激励机制，强化协税护税意识，服务保障优质税源，培育涵养潜在税源，不断扩大财源夯实税基。加强挖掘增收潜力。研究出台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和罚没财物管理的相关制度，充分释放辖区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增收潜力，增大罚没财物的处置力度；推进非盈利医疗卫生机构全面推行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改革，提升财政票据监管水平和

效率。加大向上争取力度。抢抓政策性投资机遇期和窗口期，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和政府债券，积极组织项目谋划申报，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乡村振兴、老旧小区改造、环保领域等专项资金，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二）牢牢把握财政支出的底线，全力优化支出保障重点。突出预算刚性约束。坚持“过紧日子”，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大幅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从严控制新增项目支出，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坚决取消不必要的项目支出，从紧编制预算，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突出资金统筹调度。多渠道筹措资金，盘活各类存量资金、资产，清理暂付款项，严控对外借款，强化库款保障。加大各类资金整合力度，结合重点支出时间节点，科学调度、统筹安排，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保养老金发放、保债券利息偿还”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优先保障，提升财政保障能力。突出债务管控。科学评估财政可承受能力，平衡好稳增长和防风险关系，完善举借有度、化解有方、监管有力的债务管理机制。严格执行既定债务化解方案，督促偿债单位要提前筹措偿债资金，确保不违约不失信。

（三）牢牢把握财政管理的标线，全力提升效能科学理财。全面推进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搭建财政信息一体化平

台，整合财政业务，覆盖所有财政资金，规范财政数据，以预算指标为主线，国库集中支付为重要内容，形成相互支撑、信息共享、有效监督的完整体系，实时掌握财预算执行情况，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绩效缺失有问责”的机制，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应用，以绩效结果为导向分配资金，不断提高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加强政府采购和评审监督。**加强组织履约验收管理工作和采购项目的随机监督，加强对政府购买服务的指导，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强化采购人主体责任，扩大评审工作购买第三方服务范围，对不履行采购和评审程序的项目一律不予支付资金。**创新开展金融工作。**发挥区域金融中心优势，启动编制金融产业带规划工作，完善财政、税务、银行、企业对接机制，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我区企业信贷投放力度，发挥产业引导基金的撬动作用，解决企业发展资金难题。**推进国企改革纵深发展。**推进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加快推进大世界商城、奋斗路副食、大桥商场等5户企业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区属国有企业有序进退，出台对国有企业的考评、薪酬奖励相关制度，提升国有企业发展质量与运营效益。组建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平台，加大经营性资产盘活处置力度，

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结合财政管理要求，分层次、分类型、有针对性的对全区财务人员开展预算编制、政府新会计制度、政府采购制度、固定资产管理等业务知识培训，完善内控制度，加强内控监督，全面提升预算单位财务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工作艰巨繁重，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不忘初心、矢志奋斗，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攻坚克难，深入推进财政制度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南岗征程贡献财政力量！

附件:

1. 2020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情况表
2. 2020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情况表
3.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4.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5.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功能分类）
6.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经济分类）
7.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补助表（分项目）
8.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补助表（分地区）
9. 2021 年南岗区“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10.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11.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12.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13.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情况表
14. 2021 年南岗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15. 2021 年南岗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16. 2021 年南岗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17. 2021 年南岗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附件 17-1

2020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增幅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00,008	-8.4%
一、税收收入	183,911	-9.3%
增值税	55,900	-22.1%
企业所得税	15,530	-45.6%
个人所得税	17,411	-3.1%
房产税	16,035	-3.2%
印花税	3,680	-0.2%
城镇土地使用税	6,921	76.7%
土地增值税	31,021	34.0%
车船税	12,780	14.6%
耕地占用税	20	81.8%
契税	23,631	-7.8%
其他税收收入	982	255.8%
二、非税收入	16,097	3.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270	-30.3%
罚没收入	1,448	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389	-46.4%
捐赠收入	5,960	2880.0%

附件 17-2

2020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增幅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430,000	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64	6.3%
二、国防支出	450	7.1%
三、公共安全支出	16,050	14.3%
四、教育支出	138,322	5.6%
五、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5%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1.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66	3.1%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588	3.3%
九、节能环保支出	1,780	8.3%
十、城乡社区支出	76,000	1.9%
十一、农林水支出	6,500	6.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3,200	1.9%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700	1.6%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	7,200	0.5%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	1.4%
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2,600	81.1%

附件 17-3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14,012
一、税收收入	183,911
增值税	55,900
企业所得税	15,530
个人所得税	17,411
房产税	16,035
印花税	3,680
城镇土地使用税	6,921
土地增值税	31,021
车船税	12,780
耕地占用税	20
契税	23,631
其他税收收入	982
二、非税收入	30,10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400
罚没收入	20,42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200

附件 17-4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23,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39
二、国防支出	378
三、公共安全支出	7,323
四、教育支出	116,686
五、科学技术支出	271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13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88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519
九、节能环保支出	1,6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63,067
十一、农林水支出	768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73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	8,314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
十五、预备费	8,000
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7,500

附件 17-5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23,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7,039
人大事务	398
政协事务	25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20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0
统计信息事务	85
财政事务	1,279
税收事务	7,171
审计事务	184
人力资源事务	369
纪检监察事务	2,694
商贸事务	750
档案事务	37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1
群众团体事务	323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33
组织事务	330

宣传事务	860
统战事务	3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8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19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378
国防动员	78
其他国防支出	3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7,323
公安	5,226
司法	284
国家保密	22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791
五、教育支出	116,686
教育管理事务	1,254
普通教育	108,802
职业教育	3,994
特殊教育	822
进修及培训	1,814
六、科学技术支出	27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7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3
文化和旅游	495

文物	165
体育	1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8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87
民政管理事务	13,65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283
企业改革补助	800
就业补助	247
抚恤	4,323
退役安置	3,582
社会福利	256
残疾人事业	625
最低生活保障	1,300
临时救助	106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7
其他生活救助	8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51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519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21
公立医院	1,08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150
公共卫生	3,683

计划生育事务	97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9
医疗救助	500
优抚对象医疗	154
老龄卫生健康服务	153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00
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6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3,067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57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1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7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68
农业农村	57
林业和草原	446
水利	200
农村综合改革	26
其他农林水支出	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3
公路水路运输	7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314
住房改革支出	8,314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

应急管理事务	177
二十二、预备费	8,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7,5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7,500

注：本表数据为区本级支出，不包括上级专项转移支出

附件 17-6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基本支出合计	230,415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232
工资奖金津补贴	31,153
社会保障缴费	7,136
住房公积金	2,943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010
办公经费	6,915
会议费	14
培训费	198
专用材料购置费	33
委托业务费	592
公务接待费	4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
维修（护）费	65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498

设备购置	493
其他资本性支出	5
四、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2,984
工资福利支出	135,086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98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五、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1
资本性支出（一）	41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50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7
离退休费	26,467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

附件 17-7

2021 年南岗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补助表
(分项目)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 额
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补助合计	0
一、返还性补助	0
增值税税收返还	0
消费税税收返还	0
所得税基数返还	0
城镇土地使用税基数返还	0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0
税收收入分享改革税收返还	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0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0
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	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0
固定数额补助	0
固定结算补助	0
市对区体制补助	0
其他结算补助	0
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0

附件 17-9

2021 年南岗区“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合计	613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
二、公务接待支出	4
三、公车购置及运维支出	529
四、会议费	78

附件 17-10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收入合计	0	支出合计	0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附件 17-11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0
一、非税收入	0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0
二、债务收入	0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0
三、转移性收入	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0
上年结余收入	0
调入资金	0
债务转贷收入	0

附件 17-12

2021 年南岗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四、节能环保支出	0
五、城乡社区支出	0
六、农林水支出	0
七、交通运输支出	0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九、金融支出	0
十、其他支出	0
十一、转移性支出	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
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
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附件 17-14

2021 年南岗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0
一、非税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股利、股息收入	0
产权转让收入	0
清算收入	0
二、转移性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

附件 17-15

2021 年南岗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0
一、社会就业支出	0
补充全国社会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三、转移性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
调出资金	0

2021 年南岗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0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
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0
二、转移性收入	0
上年结余收入	0
社会保险基金上解下拨收入	0
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0

附件 17-17

2021 年南岗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0
一、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
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二、转移性支出	0
年终结余	0
社会保险基金上解下拨支出	0
社会保险基金转移支出	0